

山富旅遊企業客戶合約書

立契約書人：

甲方：有限責任高雄榮民總醫院員工消費合作社（以下簡稱甲方）

乙方：山富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以下條款適用於甲方有限責任高雄榮民總醫院員工消費合作社公司旗下所有子公司：

茲為甲方委託乙方辦理員工旅遊及差旅，乙方接受委託並將為甲方所屬員工供應旅遊及差旅相關優惠服務，經雙方同意特訂立本合約書，其條款如下：

一、旅遊合作供應提案：甲方特別規劃可個別參加乙方官網上各項旅遊產品，並享有專屬優惠，可讓所屬員工擁有更多元的選擇。

二、適用對象：甲方所屬員工、眷屬及其同行者。

三、合約適用效期：本合約於雙方簽署時即生效力，合約期間自民國 111 年 06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2 年 05 月 31 日止，期滿時，除任一方已於期間屆至前一個月通知他方不再續約外，本合約自期滿之翌日起自動續約一年，續約期滿時亦同。

四、報價原則：特約旅遊優惠服務內容

1. 本報價原則適用於本合約所述及乙方官網之山富旅遊旅遊產品。

2. 甲方員工如參加乙方官網（山富旅遊 <http://www.travel4u.com.tw>）上所有旅遊產品，將可享有下列優惠。

【國外團體行程優惠方案(團體自由行不適用)】：

1. 享有乙方官網（山富旅遊）上會員專區網路下單價：

（以山富旅遊網站報價為基準，特惠促銷如旅展/促銷/團體自由行、其他各類促銷特惠專案，不適用此優惠折價後價格）

若為專為甲方設置專屬企業網站以提供各項旅遊商品(國內外旅遊)之服務,其使用方式需取得乙方給予甲方帳號及密碼方可進入企業專屬網頁,點選旅遊商品。

甲方登入帳號：06940326 密碼：06940326

2. 乙方提供甲方專屬之優惠內容：

國外團體行程費用級距	優惠內容
團費 9,999 元以下	物超所值，恕無法提供優惠
團費 10,000 元~19,999 元	每人 200 元
團費 20,000 元~29,999 元	每人 300 元
團費 30,000 元~49,999 元	每人 500 元
團費 50,000 元~99,999 元	每人 1,000 元
團費 100,000 元~149,999 元	每人 1,500 元
團費 150,000 元~199,999 元	每人 2,000 元

【國內旅遊優惠方案】：

1. 本報價原則適用於本合約所述及乙方官網之山富旅遊旅遊產品。

2. 甲方員工如參加乙方官網（山富旅遊國內旅遊專團專屬商品，將可依照定價享有下列優惠（訂房、套券、促銷團、高鐵假期、訂房、票券、租車不在此限）：

3. 乙方提供甲方專屬之優惠內容：

國內旅遊天數	優惠內容
一日遊	每人 50 元
二日遊	每人 150 元
三日遊	每人 250 元

4. 限甲方員工及眷屬的團費報價，以上述做為報價之依據。惟眷屬須與甲方員工同行，始可享有特價折扣優惠。

【差旅機票/訂房合作】:

1. 享有乙方官網（山富旅遊）上會員專區網路下單價：
<https://www.travel4u.com.tw/member/enterprise/info/>
（網站特惠有位最低票價，僅限透過山富網站訂位及付款開票）
2. <https://hotels.travel4u.com.tw/>（網站特惠有房最低房價，僅限透過山富網站訂房）

【優惠高鐵方案】:

高鐵車票加價購：

1. 企業可享高鐵票價優惠，凡購買山富團體旅遊行程或機票商品付款成功後，即可以優惠價購買台灣高鐵公司公告之普通票/全票票價表：對號座標準車廂 8 折起，商務車廂 95 折起（**離峰優惠，早鳥優惠，優待票，自由座，不適用企業優惠**）之全票高鐵車票。如因與高鐵公司其他相關因素之變動，本公司（乙方）保留修改或終止本優惠方案之權利
2. 旅客於『付款完成後』，請聯繫客服人員，並提供相關訂單編號與付款明細。
3. 選擇欲搭乘高鐵班次與日期與票種張數，付款完成。
4. 旅客可選擇『門市取件』或『郵寄』取得高鐵車票。

高鐵假期：

1. 於乙方官網（山富旅遊）上訂購**高鐵假期套裝行程**享 98 折優惠。（以山富旅遊站報價為基準，特惠活動如促銷/限定優惠/其他各類促銷特惠專案，不適用此優惠折價後價格）。

如因與高鐵公司其他相關因素之變動，本公司（乙方）保留修改或終止本優惠方案之權利

2. 旅客於『付款完成後』，請聯繫客服人員，並提供相關訂單編號與付款明細。
3. 選擇欲搭乘高鐵班次與日期與票種張數，付款完成。
4. 旅客可選擇『門市取件』或『郵寄』取得高鐵車票

專屬遊覽車觀光包車&機場接送優惠：

享有乙方官網（山富旅遊）<https://www.travel4u.com.tw/bus/tour/>

優惠內容：享 98 折優惠（以乙方官網租車報價折扣）

備註：相關包含項目及附加費用請參閱官網租車備註。

五、報名期限：依乙方官網上各團報名截止日為主。

六、訂購報名方式：（網路企業專區、電話、電子郵件）

1. **企業專區**：確定欲參加之行程及出發日期後，網路上登入**企業專區**直接報名。
2. 線上預約報名並非保證訂位成功，仍需以客服人員回覆確認為準。
3. 報名完成繳費及確認各項行程內容後，本旅行社將先電話告知參加人員，同時回覆電子郵件完成確認。
4. **電話**：由乙方之專案業務單位受理訂購（須證明為甲方員工方可使用優惠）
5. **電子郵件**：以電子郵件方式和專案業務聯繫窗口聯絡，專案小組人員接獲訂購後即主動與甲方會員聯繫。

企業服務部 服務窗口	公司服務專線	聯絡信箱
蔡俊宏	(07)2010-303#7091	nethtsai@richmond.com.tw
屠士豪	(07)2010-303#7083	brandontul994@richmond.com.tw
董家豪	(07)2010-303#7085	chris0426@richmond.com.tw

七、付款方式：

1. 團體旅遊：於確定報名後三日內繳交訂金；團體出發日前五個工作天繳清團費尾款。
2. 團體旅遊外之消費（如：機票、訂房…等）：交易產生時即支付全額費用。

八、繳費方式：本旅行社提供以下繳費途徑，以方便參加人員按個人需要辦理：

1. 電匯方式：彰化銀行—苓雅分行。銀行代號—009 匯款帳號—8220-01-17504-600
2. 即期支票：抬頭為【山富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 親自繳納：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63 號 10 樓。
4. 刷卡付款：可傳真刷卡單或至乙方營業據點現場刷卡。

九、行程變更或取消：依照觀光局所訂定之『國內外旅遊定型化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十、違約

任一方若有違反或不履行本契約之任一約定者，經他方以書面通知並限期改善而未改善者，未違約之一方得終止本契約，並得向違約方請求所受之損害賠償。

十一、保密協議

乙方同意於本合約有效期間，應盡善良管理人義務，不得將甲方會員的出國日期及行程對外透漏，包括但不限於告知其他管理階層員工。且因執行本合約之義務而知悉或持有甲方或甲方會員之個人資料及相關文件，並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刑法妨害秘密罪章及其他相關政府法令之規定，而為合理使用並善盡控管之義務。

十二、合約之任何一方如有違反本合約書之規定時，經他方書面催告改善無效者，他方得終止合約，不受前項條款之約束。

十三、本契約書如有未盡事宜，交通部頒布之國內外旅遊定型化契約書辦理。雙方同意因本契約所生之爭議，應先以誠信原則協議解決，如無法達成協議而有涉訟之必要時，雙方合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四、本合約書正本壹式貳份，由甲、乙雙方各執壹份，經甲、乙雙方簽約後生效。

十五、其他協議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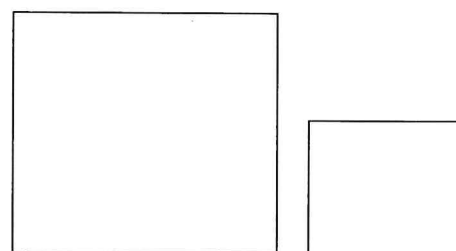
立契約書人

甲 方：有限責任高雄榮民總醫院員工消費合作社
 統 編：06940326
 負 責 人：鄭紹宇 陳壽生
 聯 絡 人：萬婉儀
 地 址：813 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386 號
 電 話：(07)342-2121#71419



(甲方用印) (負責人用印)

乙 方：山富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國森
 註 冊 編 號：交觀綜字第 2029 號
 地 址：10407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4 樓
 電 話：(02)2561-2999



(乙方用印) (負責人用印)



山富官網

LINE@

FB 粉絲團

簽約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26 日